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22-057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15 日以电话、书面方式发出通知。

2、本次董事会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上午 10:30 在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478 号运达国际广场写字楼 7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审议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其中独立董事李获辉、唐梦因疫情防控原因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出席会议的人数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

4、会议由周建文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蒋小红、肖星星、王杰和公司高管杨亚梅、刘素娥列席会议，其中王杰以通讯方式列席。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全体董事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成的《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完整地归纳和表述了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状况，予以通过。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全体董事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调整银行授信申请和调整担保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银行授信申请和调整担保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涉及授信、担保总额度的调整，符合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支持子公司的经营发展。本次新增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财务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不涉及反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提议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经营管理层转授权相关人员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全权办理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订协议、办理担保手续等相关事项，具体实施事宜无须再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调整银行授信申请和调整担保事项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6日